

## 早期鲜卑萨满文化初步研究

王艳梅 宋宝峰

鲜卑是发源于中国东北的一个古老民族,属于阿尔泰民族蒙古族群,在中国的历史上占有重要地位。鲜卑属东胡系,居于鲜卑山,因此得名。先秦时期已活动于大兴安岭山脉中部与北部。我国最早一部国别体的历史著作《国语·晋语》第八中记载“昔成王盟诸侯于岐山,楚为荆蛮,与鲜卑守燎,”这是关于鲜卑的最早记录。

萨满教系属亚洲北部、欧洲北极地区的整个宗教信仰的一个流派,东起白令海峡、西至斯堪的纳维亚拉普兰地区之间整个亚、欧两大洲北部乌拉尔—阿尔泰语系各族人民信仰的宗教;也有广义地借指今天世界各地原始社会土著民族信仰的原始宗教,特别是北美爱斯基摩、印第安人和澳大利亚土人的原始宗教。萨满教的萌生与发展,正是北方先民开拓寒土征服自然的第一朵精神花蕾,萨满教观念中最突出的是天宇物灵崇拜观念。

萨满教是近存晚期原始宗教的一种,曾广泛流传于中国东北到西北边疆地区操阿尔泰语系满——通古斯、蒙古、突厥语族的许多民族中,鄂伦春、鄂温克、赫哲和达斡尔族到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初尚保存这种信仰。通古斯语称巫师为萨满,故得此称谓。萨满教此名最早见于十二世纪中叶,我国南宋徐梦莘所撰《三朝北盟会编》卷三“据载兀室奸猾而有才,自制女真法律文字”变通如神,其国人称之为珊蛮,珊蛮者女真语巫妪也”。清代通译为“萨满”,记述了女真人信奉的萨满教。这种信仰具有较复杂的灵魂观念,在万物有

灵信念支配下,以崇奉氏族或部落的祖灵为主,兼有自然崇拜和图腾崇拜的内容。崇拜对象极为广泛,包括各种神灵、动植物以及无生命的自然物和自然现象。没有成文的经典,没有宗教组织和特定的创始人,没有寺庙,也没有统一、规范化的宗教仪礼。巫师的职位常在本部落氏族中靠口传身授世代嬗递。随着原始社会组织解体和阶级社会的出现,萨满教逐渐衰落。

早期鲜卑的宗教是萨满教。由于文献资料的贫乏和考古发掘材料的局限,对鲜卑萨满教的产生、发展、变化情形都不清楚,但是我们可以结合已有的历史和考古材料进行研究;还可以用后世的或现存的民族中的萨满教,作为类比性的说明。

东部鲜卑萨满教的情形没有直接的记载,一般多以《后汉书·乌桓鲜卑传》注中引王沈《魏书》有关乌桓葬俗的记载为旁证:“始死则哭,葬则歌舞相送。肥羊犬,以彩绳纓牵,并取亡者所乘马、衣物、生时服饰皆烧以送之。特属累犬,使护死者神灵归乎赤山。……至葬日夜,聚亲旧圆坐,牵犬马历位,或歌哭者掷肉与之。使二人口诵咒文,使死者魂神经至历险阻勿令横鬼遮,护达其赤山。然后杀犬马,衣物烧之。”这条资料能旁证东部鲜卑存在萨满教,首先,因为东部鲜卑与乌桓地理位置紧相联结,经济、文化多有相同之处;其次,以万物有灵为基础,并与狩猎、捕鱼、巫术活动相结合的原始信仰,正是我国北方各族萨满教的共同特征。

拓跋鲜卑的萨满教,可寻的迹象更少。《魏书》序

记中记录拓跋鲜卑南迁时讲：“圣武黄帝讳诘汾。献帝命南移，山高谷深，九难八阻，于是欲止。有神兽，其形似马，其声类牛，先行导引，历年乃出。始居匈奴故地。”在《魏书·礼志》记载：“谴中书侍郎李敞诣石室，告祭天地，以皇祖先妣配……敞等既祭，斩桦木立之，以置牲体而还，后所立桦木生长成林，其民益神奉之，咸谓魏国感灵祇之应也。”由于当时生产力低下，人们对与生存有关的自然现象不理解，因此把桦木的自然生长看成是神灵所赐予。这也就是鲜卑部落中原始宗教信仰。《南齐书》记述鲜卑人的祭天礼仪时说：“（平）城西有祠祀天坛，立四十九木人，长丈许，白帻、练裙马尾被。立坛上，常以四月四日杀牛马祭祀。”这条记载中保留有萨满教祭祀礼仪等祭拜形式。这种形式正体现了作为原始宗教一种的萨满教，是处于科学尚很低下时期的人类在同大自然搏斗过程中形成的，它是依赖于自然的原始思维意识的一种主观反映，是狩猎部族群体信仰共识的一种主观表现形式的延续。此外，北魏祭松与匈奴崇柳亦可视为萨满教习俗的一脉相承的反映。在鲜卑人的原始崇拜中，天神居于特殊的尊贵的地位。而祭祀动物也有明确的排序：以马为尊，“次以牛、小以羊”（《魏书》卷一〇八）。考古发现嘎仙洞鲜卑石室北魏石刻祝文中也有“用骏足、一元大武、柔毛之牲，敢昭告于皇天之神”的记载，可见祭祀中的马的规格高于牛、羊，反映了游牧民族重视骑乘的文化传统。崇拜星象也是一种常见的现象。《三国志》卷三十《乌丸鲜卑东夷传》注引王沈《魏书》谓乌丸“敬鬼神，祠毕皆烧之。饮食必先祭。”鲜卑俗同乌丸，也以“天地日月星辰山川”为自己的崇拜对象。《魏书》卷七上《高祖纪上》记太和四年（480）二月癸巳诏曰：“今东作方兴，庶类萌动，品物资生，膏雨不降，岁一不登，百姓饥乏，朕甚惧焉。其敕天下，祀山川群神及能兴云者，修饰祠堂，荐以牲璧。”《魏书》卷一〇八《礼志一》记太和十五年（491）八月戊午诏曰：“国家自先朝以来，飨祀诸神，凡有一千二百于处。今欲减省群祀，务从简约。”又诏曰：“先恒有水火之神四十余名，及城北星神。今圆丘之下，既祭风伯、雨师、司中、司命，明堂祭门、户、井、灶，每神皆有。此四十神计不须立，悉可罢

之。”可见北魏之先世，越是早期，祀神越多，后来才逐渐变少。美国波士顿美术馆藏北魏正光三年（523）冯邕妻元氏墓志，刻有18种带翼的兽头人身像，并注其名为“拓远”、“拓神”、“长舌”、“迴光”等。这些正是孝文帝禁罢的鲜卑早期所祭祀的诸神的一部分。鄂伦春族直到解放以前仍然被原始的万物有灵的观念统治着，在这种指导思想下，把天上的日、月、星、以及风、雷、电和地上的山川、动植物都作为崇拜的对象，另外还有图腾崇拜和祖先崇拜。随着原始公社的解体和阶级社会的出现，萨满教日益衰落。现在鄂伦春博物馆仍可以见到这些原始宗教的陈列。

萨满教作为人类社会最初意识形态，它是人类在原始时代和大自然进行无比艰苦斗争的产物。萨满文化的产生标志着人类的思维已发展到能产生复杂幻想的地步，尽管它是荒诞的、颠倒的，但它奠定了人类文明的最初基石。

#### 参考文献：

- 《国语·晋语》
  - 《南齐书·卷五十七魏虏传》
  - 米文平《鲜卑石室的发现与初步研究》《文物》1981年第2期
  - 《魏书·礼志一》
  - 《三国志》卷三十《乌丸鲜卑东夷传》
  - 《魏书·高祖记》
- （作者单位 呼伦贝尔市鄂伦春自治旗博物馆）